

建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建政办发〔2022〕42号

建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建湖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 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建湖开发区、县高新区、九龙口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县各委办局,县各直属单位:

《建湖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实施方案(2021-2025年)》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建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6日

建湖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实施方案

(2021—2025年)

为全面推进公民科学素质建设，持续提升全民科学素质，更好地服务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依据国务院《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以下简称《科学素质纲要》)《江苏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2021—2035年)》《盐城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实施方案(2021—2025年)》《建湖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特制定本实施方案。本实施方案期限为2021—2025年，展望至2035年。

一、前言

科学素质是国民素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文明进步的基础。党中央、国务院历来对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科技创新、科学普及是实现创新发展的两翼，要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没有全民科学素质的普遍提高，就难以建立起宏大的高素质创新大军，难以实现科技成果快速转化。”“十三五”期间，我县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决策部署，坚持“政府推动、全民参与、提升素质、促进和谐”的方针，以开展重点人群科学素质行动带动全民科学素质整体提高，以实施重点工程带动科普公共服务能力明显改善，公民科学素质水平大幅提升，公民科学

素质建设成效显著,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实现。

“十四五”时期,是建湖县深入践行“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重大使命的重要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建湖建设现代化篇章的关键阶段。面向新发展阶段,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的内涵、理念、手段和机制也在发生深刻变化,需要科学素质建设担当更加重要的使命。但是,对照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我县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城乡、区域之间以及不同年龄群体之间发展不平衡的状况改善不够显著;弘扬科学精神不够,科学理性的社会氛围还不够浓厚;落实“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体制机制不够完善,科普经费投入不足;科普信息化建设相对滞后,科普资源供给不够精准有力;基层科普服务能力薄弱,科普惠民获得感有待增强。

当前,科学技术发展日新月异,全民科学素质提高迫在眉睫,要投身科技自立自强的宏观战略,立足“强富美高”现代化新建湖建设的现实需要,把全民科学素质提高作为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前提条件,作为增强公众终身学习能力、激发未来竞争潜力的迫切需求,作为打造高素质创新大军、支撑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途径,作为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现代化、把握发展主动权的战略选择。

二、指导思想、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

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县第十五次党代会部署,以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科学精神为主线,以实施五项提升行动和五项重点工程为抓手,优化科普供给,提升服务能力,着力打造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全民参与、普惠共享的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生态,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为争创江淮生态经济区示范区,勇当沿海地区高质量发展排头兵,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建湖建设现代化篇章作出积极贡献。

(二)基本原则

——突出价值引领。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传播科学思想观念和行为方式,加强理性质疑、勇于创新、求真务实、包容失败的创新文化建设,坚定创新自信,营造崇尚创新的浓厚社会氛围。

——坚持协同推进。各镇(区)、县有关部门强化组织领导、政策支持、机制建设、投入保障,激发企业、基层组织、社会团体等多元主体活力,增强全民参与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的积极性,构建政府、社会、市场等多方协同推进的社会化工作大格局。

——优化服务供给。破除制约科普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创新组织动员机制,强化政策法规保障,突出服务基层,推动科普内容、形式和手段等创新提升,提高科普的科学性和趣味性,扩大优质资源有效供给,满足全社会对高质量科普的需求。

——扩大开放合作。突出区域优势,强化学习借鉴,在公民科学素质县内外交流中增进开放互信、深化创新合作、推动资源共享,共同应对科技治理挑战,形成内外联动、多向互济的科学素质开放合作新局面。

(三)主要目标

2025年目标:我县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力争达到17%,科学素质建设的组织实施、机制体制、条件保障等更加完善。“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制度安排基本实现,各镇(区)、各人群科学素质发展更为均衡,科学教育、传播与普及体系更加公平普惠,基层科普公共服务能力大幅提升,科学精神在全社会广泛弘扬,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全社会文明程度实现新提高。

2035年远景目标:我县公民科学素质水平全面提升,城乡科学素质发展差距显著缩小,科普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科普服务社会治理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科普公共服务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明显提升,创新生态建设实现新发展,科学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为“强富美高”现代化新建湖提供坚强支撑。

三、提升行动

(一)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推动校内科学教育普遍开展。普遍开展学校科学教育,将落实立德树人、弘扬科学精神贯穿于育人全链条,将科学教育活

动纳入学校工作考核内容。在幼儿园保教工作中融入科学启蒙和生活技能教育内容。深化义务教育阶段科学课程教学改革,健全完善素质教育的课程体系和综合评价体系,将综合实践能力纳入学生学业质量标准进行考核。扶持和鼓励中小学校建立一批特色鲜明的“青少年科学俱乐部”“青少年技能角”“青少年科学工作室”和“名师工作室”。到 2025 年底,创建 2 所市级以上“科学教育综合示范学校”、2 个市级“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教育”创新实践基地。〔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人社局、团县委、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2. 构建校内外科学教育协同机制。构建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协同育人机制,创造良好育人环境。充分利用中小学课后服务,丰富服务形式与内容,广泛开展科技类实践活动。加强对家庭科学教育的指导,提高家长科学教育意识和能力。实施馆校合作行动,引导中小学充分利用流动科技馆、科普教育基地等科普场所广泛开展各类学习实践活动,组织科研机构、医疗卫生机构、企业等开发开放优质科学教育活动和资源,鼓励科技型企业、工程师、医疗卫生人员等科技工作者走进校园,开展科学教育和生理卫生、自我保护等安全健康教育活动。广泛开展科技节、科学营、科技小论文(发明、制作)等科学教育活动。每年命名一批校外“青少年技能馆”和“青少年科普研学实训基地”,促进校内科学教育与校外科普活动有效衔接。〔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科技局、县卫健委、县科协、团县委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3. 扩大科学教育资源供给。积极组织和承办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科技模型大赛、青少年机器人大赛、金钥匙科技竞赛等活动,组织参加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养计划、青少年技术技能大赛等大型活动。积极开发科技创新、科普宣传数字化推广应用,推行场景式、体验式、沉浸式等学习方式。拓展家庭科学教育传播方式,把科学家教纳入“最美家庭”“文明家庭”等创建标准。加强农村中小学校科学教育设施建设和配备,面向农村留守青少年开展科学教育、创新指导、心理疏导、应急避险技能培训等志愿服务,加大科学教育活动和资源向农村倾斜力度。〔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科协、团县委、县妇联、县委宣传部、县应急管理局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4. 实施教师科学素质培养提升工程。将科学精神纳入教师培养过程,将科学教育和创新人才培养作为重要内容,加强新科技知识和技能培训。加大对科学、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学、通用技术、信息技术等学科教师的培训力度,与有关高校联合开展专业人才培养。加大对学校专兼职科技辅导员教师的支持力度,在职称评定、享受待遇、评价考核、激励奖励、外出培训、继续教育、带队参加活动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组织参加省市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培训。〔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人社局、县科协、团县委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二)农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训。突出生产经营型、专业技能型和专

业服务型等三类农民为重点,围绕产业发展和农民需求,分层次、分类别、分专题开展农业职业技能培训、涉农专业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训、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轮训、农村实用带头人培训、新农菁英培训以及“半农半读”农民中等职业教育工程,服务农业农村现代化。开展农村电商技能人才培养,举办面向农民的技能大赛、农民科学素质网络竞赛、乡土人才创新创业大赛等,发展一批“土专家”“田秀才”,扶持一批农业职业经理人、经纪人。加强农村双创人员和双创导师培育,从企业家、职业经理人、电商辅导员、科技特派员、返乡创业带头人中选拔一批创业就业导师,培大育强创业主体。实施农村妇女素质提升计划,帮助农村妇女参与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每年培训农技人员和科技带头人 500 人、高素质农民 5000 人次以上。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程度达到 80%。〔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县妇联、团县委、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2. 实施乡村振兴科技支撑行动。深化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完善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实施农业重大技术协同推广计划,组织农技推广人员包村联户。鼓励科研机构、科技型企业、合作社以及农技协等专业技术学会(协会)开展乡村振兴科技服务,推广科技小院、专家大院、院(校)地共建等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模式。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支持家庭农场、合作社、农技协等通过建立示范基地、田间学校等方式开展科技示范。支持农技协与供销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农业服务主体融合发展,开展新型

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培育和服务体系建设。到 2025 年,全县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30 个、市级示范家庭农场 40 家以上。〔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科技局、县教育局、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3. 加强农村科技与科普服务。围绕保护生态环境、节约能源资源、绿色生产、防灾减灾、卫生健康、移风易俗等,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院士专家科普乡村行等宣传教育活动,培育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开发创作一批通俗易懂、适合农民生产生活需求的科普作品,强化“科普中国”、江苏“科普云”、“农技耘”等科普信息化服务平台推广应用,办好科技服务超市、星创天地等农村科技社会化服务载体。充分发挥专业技术学会(协会)等社会组织的作用,组织科技专家深入农村开展科学普及、技术指导、示范推广等结对帮促服务,助力乡村全面振兴。深入实施“万企联万村共走振兴路”行动,引导科普资源向重点帮促地区倾斜,推动村企合作。〔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卫健委、县应急管理局、县气象局、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三)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实施产业工人教育培训。聚焦产业和重大项目,梳理大项目大企业岗位技能要求,面向产业工人开展适岗培训和职业技能提升培训,面向就业困难人员、新生代农民工等重点人群开展免

费职业技能培训，精准培训一大批产业发展需要岗位技能人才。支持培训机构、互联网平台企业组织开展养老、托幼、家政等技能培训，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新职业技能培训，以及直播销售、电子商务、网约配送、社群健康、快递收发等新业态培训，增强劳动者就业能力。积极发挥职业技能培训资金等政府资金激励导向作用，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确保技能人才持续增长。〔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总工会、县科协、县工信局、县妇联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2. 提升产业工人职业技能。扩大各类技术技能竞赛、岗位练兵、技能培训覆盖面，每年举办县级职工职业(行业)技能竞赛，强化百万技能人才技能竞赛、岗位练兵、创新创业大赛、巾帼建功、创新方法大赛等群众性劳动比武活动社会效应。围绕主导产业发展需求，加强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公共实训基地、创业培训(实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等载体建设，支持企业、社会团体建设竞赛集训基地。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发挥科技社团在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中的重要作用，培育一批技能大师工作室、企业首席技师。〔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总工会、县应急管理局、县工信局、县住建局、团县委、县妇联、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3. 营造创新创造浓厚氛围。深入开展“中国梦·劳动美·幸福路”主题教育，在产业工人中大力宣传新发展理念，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加强科普宣传，激发创新创造活力。全面实施职工素

质建设工程,扩大各类技术技能竞赛、岗位练兵、技能培训覆盖面。弘扬企业家精神,提高企业家科学素质,引导企业家踊跃探索引领创新发展、推动提升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探索建立企业科技创新和产业工人科学素质共同提升的良性机制。[责任单位:县总工会、县人社局、县科技局、县工信局、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四)实施老年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显著提高银龄信息素养。**通过开展老年人智能手机运用大赛等活动,普及智能技术知识与技能,让老年人适应智能化发展、融入信息化社会。发挥老年大学等载体作用,合理设置课程,探索共建方式,强化学员培训,成为拓宽科学视野、提升科学素质的重要阵地。借助群众大舞台等各类阵地,把科普搬上舞台,取得老年人的共鸣,争取老年人的支持,达到寓教于乐、寓学于趣的良好效果。[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科技局、县民政局、县工信局、县老干局、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2. **切实加强健康科普服务。**围绕老有所安,加强心理辅导、反诈宣传,引导老年人对心理疾病、诈骗行为有效甄别、正确防范,切实做到“远离危险”。围绕老有所养,加大在媒体、终端等宣传老年人科普的力度,让科普成为老年人养老、养生、养性的重要渠道。围绕老有所依,通过开展专题科普活动,提高老年人尤其是独居老年人的科学素养,提高日常生活中应急处置的能力。[责任单位:县融媒体中心、县卫健委、县民政局、县体育局、县老干局、县妇联、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3. 大力实施银龄科普行动。提升老年人素质,鼓励老年人通过参加志愿活动、学习科学知识、帮助社会群众等方式,进一步提升科学涵养、创新科普方式,通过“现身说法”带动老年人群体科学素质整体提升。发挥老年人余热,发挥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等基层“五老”的智力优势,通过自愿参加、就地就近、量力而行、主动作为等现身说法。打造老年人品牌,动员支持帮助、积极参与科普的老年人,通过进入老年大学、开展科普报告、组织技能演示等方式,形成具有特色、吸引群众的志愿服务品牌。〔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明办)、县科技局、县民政局、县卫健委、县文广旅局、县老干局、县妇联、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五)实施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完善教育推进机制。引导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深入落实新发展理念,切实“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位置”,带头崇尚科学理念,主动提升科学素质,日常注重使用科学。县委党校、行政学院和各类干部教育培训机构把《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列为培训的重要内容,引导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培养科学精神、倡导科学思想、自觉科学决策。重点加强镇(区)党政领导干部、各级各部门科技行政管理干部、科研机构负责人和国有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技术负责人的科学素质教育培训,增强科学管理的能力。〔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2. 创新学习渠道载体。按照“课时保障、教学灵活、效果实在”的原则,根据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不同层次、岗位,差别化开展学习,切实增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本领。运用“学习强国”“科普中国”及省市县各类平台,选择优质科普资源,满足个性学习需求,确保掌握最新科学知识、把握最新科学理念、知晓最新科技趋势。增强领导干部和公务员体验感,通过科学家精神宣讲、专家科普报告、参观科普场所、考察科技企业等方式,积极参与科普活动、参加科技志愿服务,带头弘扬科学精神。[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科技局、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3. 完善考核激励机制。推动科学普及由“软任务”变为“硬措施”,把科学素质考察纳入干部考核和公务员录用,引导领导干部和公务员过好“科学关”。发挥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在提升全民科学素质中的引领示范作用,对作出一定贡献的领导干部和公务员予以适当表扬激励。[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四、重点工程

(一)科技资源科普化工程

1. 建立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引导企业和社会组织有效开展科技资源科普化,持续推动在科技奖项评定、科技人员职称评聘、科技创新基地考核中纳入科普工作指标,激发多元主体的科普参与活力。鼓励各级科技计划(工程、专项、基金等)项目承

担单位和人员,结合科研任务加强科普工作。推动科普事业与科普产业发展,探索“产业+科普”模式,支持科学素质共同体、联合体等发展。〔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教育局、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2. 实施科技资源科普化专项行动。充分挖掘建湖元素,促进科普与教育、文化、旅游等深度融合。鼓励科研机构和企业等利用科技资源开展科普工作、开发科普资源,加强与媒体、专业科普组织合作,及时普及重大科技成果。实施学术资源科普化工程,提高非涉密科技成果、学术交流成果向科普资源的转化率。拓展科技基础设施科普功能,鼓励科研机构、企业、社会研发组织将科学实验室、科研设施设备等面向社会公众开放,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活动。〔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教育局、县文广旅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生态环境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3. 增强科技工作者社会责任。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建设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展示科技界优秀典型、生动实践和成就经验,激发创新热情和创造活力。加强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建设,深入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活动,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坚守社会责任,成为践行科学家精神的表率。开展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等主题宣传教育、榜样示范活动,组建科技传播专家服务团,针对社会热点、焦点问题,主动、及时、准确发声。〔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二)科普信息化提升工程

1. 加大科普创作支持力度。支持优秀科普原创作品,重点扶持先进制造、双碳目标、湿地普及、生态保护领域的科普创作。开发动漫、短视频等多种形式科普作品。支持科研人员开展科普创作,加大科普创作人才培养,组织开展优秀科普作品评选、科普公益作品大赛、科普摄影大赛等活动。推动有条件的高校和中小学校成立科幻社团组织,组织青少年科普科幻作文大赛等活动。开展优秀科普作品全民阅读活动,提高学校图书馆科普图书馆配数量和质量。〔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科技局、县教育局、县文广旅局、县科协、团县委,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2. 提升全媒体科学传播能力。引导各类媒体加大科技宣传力度,增加科普内容、增设科普专栏。大力发展新媒体科学传播。推进图书、报刊、音像、电视、广播等传统媒体与新媒体深度融合,鼓励公益广告增加科学传播内容,打造全媒体、全平台科学传播矩阵。组织开展媒体从业人员科学传播能力培训,提升大众传媒从业者的科学素质和科学传播能力,增强科学传播的专业性和权威性。〔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县文广旅局、县科协、县卫健委、县应急管理局、县气象局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3. 推进科普数字化发展。鼓励支持已有科普基础设施积极融合应用新技术手段,针对不同行业、年龄人群开展科普资源内容精准推送、智慧服务,推动传播方式、组织动员、运营服务等创

新升级。与智慧教育、智慧交通、智慧社区、城市大脑等深度融合，推动建设精准的信息化全媒体传播网络，服务数字社会建设。〔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教育局、县民政局、县科协、县融媒体中心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三)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 强化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将科普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切实履行基本公共服务兜底责任，建立科普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的规范和标准。大力宣传社会资金投入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引导和扶持企业、社会组织及个人参与兴办、建设、资助科普基础设施建设，提供分众化、特色化科普展教服务。鼓励重大工程项目建设特色科技场馆、科普创意园。到 2025 年，新建成 5 个镇(区)科普公园、1 个湿地科普馆、3 个农村科普惠农服务站、2 个科普益民社区等一批科普场所，建设完善科普资源共享机制。〔责任单位：县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2. 深化科普教育基地创建。鼓励和支持各行业、各部门积极创建各层级科普教育、研学等基地，探索建立区域或行业科普教育基地联合体、共同体。引导旅游区、公园、图书馆、电影院等公共场所强化科普教育服务功能，构建动态管理和长效激励机制。到 2025 年，共认定县级科普教育基地 10 家以上，争创一批省市级科普教育基地。〔责任单位：县全民科学素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3. 推进科普基础设施普惠开放。鼓励各类专业科普场馆、科普基地面向公众常态、公益开放,推动优质科普资源、活动、项目与学校科学教育双向融通。支持专业科普馆与图书馆等文化场馆建立长效合作机制,推动科普展陈资源、科教活动和数字科普资源入驻各类公共文化服务场所。探索多元主体参与的运行机制和模式,提高科普服务质量和能力。〔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科技局、县科协、县教育局、县文广旅局等〕

(四)基层科普能力提升工程

1. 建立应急科普宣教协同机制。建立应急科普部门协同机制,坚持经常性宣传教育与集中式应急宣传相统一,纳入各级突发事件应急工作整体规划和协调机制。针对不同人群开发、储备和传播优质应急科普内容,有效开展传染病防治、防灾减灾、应急避险等主题科普宣教活动,全面推进应急科普知识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突发事件状态下,各级各部门密切协作,统筹力量直达基层开展应急科普,及时做好政策解读、知识普及和舆情引导等工作。建立应急科普专家队伍,提升应急管理人員和媒体人員的应急科普能力。〔责任单位:县应急管理局、县委宣传部、县科技局、县科协、县教育局、县生态环境局、县卫健委、县农业农村局、县气象局、县总工会、县妇联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2. 健全基层科普服务体系。构建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等为阵地,以志愿服务为重要手段的

基层科普服务体系。健全基层科普组织,切实发挥学校、医院、农业技术等领域的专家和科技型企业家在基层科技工作者队伍中的引领作用。加强基层专兼职科普人员培训工作,组建科技志愿服务队,推进科技志愿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常态化发展。建立跨区域的科普合作和共享机制,鼓励开展全域科普行动。〔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教育局、县卫健委、县农业农村局、县科技局、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3. 提升基层科普供给能力。积极开展全国、全省科普示范县创建活动,深入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鼓励和支持镇(街道、区)和村(社区)建设具有科普教育功能的综合服务设施,加快建设校园科技馆、中小学科普教育社会实践基地等未成年人科技活动场所。深入开展全国科普日、科技活动周、防灾减灾日、全民科学素质大赛等活动,以知识宣讲、技能培训、案例解读、模拟演练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提升公民科学素质和生产生活技能。〔责任单位:县全民科学素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五)科学素质交流合作工程

1. 拓展交流空间。围绕“走出去”“请进来”,聚焦科技赋能产业、科普惠及民生等重大议题,加大科普场馆、科技志愿服务、青少年科技创新等方面交流,拓展交流领域,扩大交流范围,提升合作层次。〔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科技局、县教育局、县文广旅局、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2. 丰富合作内容。针对心理健康、疾病防治、应急避险等涉及民生的“小事”和生态安全、粮食安全、能源安全等关系全局的“大事”，进一步创新合作形式、拓宽合作领域、丰富合作内涵。〔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县教育局、县科技局、县文广旅局、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3. 推动共建共享。聚焦“一带一路”、长三角经济一体化和江苏沿海开发、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建设等重大决策部署，围绕“强富美高”现代化新建湖建设，与县内外优秀团队开展深入合作，实施高品质的科学素质建设行动。〔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科技局、县教育局、县文广旅局、县科协等，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五、组织实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县政府统一领导本规划实施工作，将公民科学素质发展目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加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督促检查并纳入目标管理考核。各部门将本规划有关任务纳入相关工作规划和计划，各负其责、各司其职。县科协发挥综合协调作用，协调有关部门形成工作合力、开展互动联动，确保有序推进、取得实效。

(二)加大压力传递。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负责制定本区域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实施方案，把公民科学素质建设作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一项重要任务，纳入区域规划，列入年度计划，加入目标考核。各相关部门要结合自身职能、承担相关任务，全面推进公民科学素质建设。

(三)保障经费投入。县财政加大科普经费支持力度,逐步提高科普投入水平,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科普经费保障机制。县各有关部门统筹考虑和落实科普经费。各镇(街道、区)政府(管委会、办事处)按照规定安排经费支持科普事业发展,将科普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科普经费保障机制。提倡个人、企业、社会组织等社会力量采取设立科普基金、资助科普项目等方式为公民科学素质建设投入资金。

(四)切实造浓氛围。通过加大宣传引导、强化标准建设、开展理论研究、加大资助力度等方式,进一步推动全社会对关心、支持、重视科普形成强烈共识、造浓浓厚氛围。

(五)开展监测评估。建立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评估制度,落实国家新时代公民科学素质标准,定期开展公民科学素质监测评估、科学素质建设能力监测评估,强化督促检查与工作交流,查找薄弱环节,解决突出问题。

(六)加大表扬激励。根据国家和省市县有关规定,对在公民科学素质建设中做出一定贡献的集体和个人给予表扬和激励。

抄 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监委,
县法院,县检察院,县人武部。

建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6日印发
